

【對人對己雙重標準】

經文：撒下12:1-15

8/6/17

一. 大衛犯罪，（一年之久，不敢朝見神）

1. 他有兩種標準對人，而且還比別人更嚴重，
2. 神差遣先知拿單去指責大衛，（撒下12:1-15）
3. 惟有悔改才能得到神的赦免。
4. 得神赦免的有福，
5. 得赦免其過，遮蓋其罪的，這人是有福的，

詩32:1 得赦免其過、遮蓋其罪的，這人是有福的！

詩32:2 凡心裏沒有詭詐、耶和華不算為有罪的，這人是有福的！

詩51:1 神啊，求你按你的慈愛憐恤我！

按你豐盛的慈悲塗抹我的過犯！

詩51:5 我是在罪孽裏生的，在我母親懷胎的時候就有了罪。

詩51:6 你所喜愛的是內裏誠實；你在我隱密處，必使我得智慧。

詩51:10 神啊，求你為我造清潔的心，使我裏面重新有正直的靈。

詩51:17 神所要的祭就是憂傷的靈；

神啊，憂傷痛悔的心，你必不輕看。

二. 指責他人以前，先要醒察自己。

1. 指責他人在「饒恕」上有雙重標準，
(太18：21～35)

彼得問主：「主啊！我的弟兄得罪我，我當饒恕幾次呢？到七次可以麼？」

耶穌說：「我對你說：不是到七次，乃是到七十個七次」

2. 主講一個「主僕算賬」的故事，

結論：

1. 大衛犯罪，痛心悔改，神不但赦免，還稱他為「合神心意的人」。
2. 那個欠千萬兩銀子的僕人，求主人寬恕而得赦免，卻將欠他十兩的同伴下在監裡，因而自取滅亡。
3. 主在主禱文中一免我們的債，如同我們免了人的債。
(太6:14) 你們饒恕人的過犯，你們的天父也必饒恕你們的過犯。
4. 今天你對人對己有雙重的標準嗎？